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区块链电子发票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20年3月2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发布了《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关于推行区块链电子普通发票有关事项的公告》。在北京市税务局的主导下，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东港瑞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港瑞宏）提供了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应用和支持，于2020年3月3日开具出了北京市第一张区块链电子发票。现将北京市区块链电子发票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区块链普通电子发票的开具范围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含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开具范围外的应税货物、劳务、服务项目。

2、区块链电子普通发票的试点范围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将在全市范围内逐步开展区块链电子普通发票的试点推广工作。目前，选取了部分纳税人的停车类通用发票、景点公园门票启动推广，后期适时将其他行业纳税人纳入区块链电子普通发票的试点范围。

3、开票方和受票方需要纸质发票的，可以自行打印电子普通发票的版式文件，其法律效力、基本用途、基本使用规定等与税务机关监制的普通发票相同。

4、消费者应主动查验电子普通发票，电子普通发票可以在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网站（<http://beijing.chinatax.gov.cn>）或经授权的瑞宏网（<http://www.e-inv.cn>）查询验证发票信息。

5、区块链电子普通发票的作用和意义

区块链电子发票是利用区块链分布式账本、加密算法等技术，保障电子发票开具、存储、传输、防伪及信息安全。构建税务部门、开票方、受票方“三位一体”的电子发票新生态。实现开票方链上发票申领、开具、查验、入账等功能；实现受票方链上储存、

流转和报销；实现税务局无纸化智能税务管理，也无需购买任何专用硬件设备和专业设备，达到效率高、成本低的目的。

本次北京市开具区块链电子发票，是由北京市税务局主导，东港瑞宏提供了技术支持，瑞宏网根据授权提供查询验证服务。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我公司区块链电子发票项目的推进，有利于促进区块链相关项目的发展。

目前我公司区块链项目还处于起步和推广阶段，尚不能给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提升带来显著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3日